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：郭珈玟

電話：02-24201122 分機1307

電子信箱：hannahkuo2115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信義區信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人考壹字第11401282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(2854454_11432P002743_1140128242_114D2047540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基隆市政府各機關同仁懷孕或配偶懷孕期間實施居家辦公作業規範」自115年1月1日起賡續試辦2年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營造本府及所屬機關員工友善生養職場環境，本府前於113年4月9日以基府人考壹字第1130213650號函知試辦旨揭作業規範至114年12月31日止。
- 二、考量前開規範試辦成效良好，且居家辦公已是中央政府推動工作彈性化措施之一，爰自115年1月1日起賡續試辦2年，期間至116年12月31日止。
- 三、檢附「基隆市政府各機關同仁懷孕或配偶懷孕期間實施居家辦公作業規範」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、本府所屬機關、學校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電 2025/07/18 文
交 10:41:07 章

人事室

114/07/21



1140103828